

证券代码：832760

证券简称：上海君屹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上海君屹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上海君屹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开始时间： 2016 年 7 月 31 日 13 时

结束时间： 2016 年 7 月 31 日 15 时

（五）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六）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6 年 7 月 2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 会议地点：上海君屹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 审议《关于子公司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2. 审议《关于董事及其配偶为公司贷款提供担保的议案》
3. 审议《关于嘉兴子公司增加注册资本的议案》
4. 审议《关于签署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5. 审议《关于 2016 年度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授权董事长签署相关文件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由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书,持股凭证和代理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本人身份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和持股凭证;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持股凭证。

(二) 登记时间：2016 年 7 月 31 日 9:30-11:30

(三) 登记地点

上海君屹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 会议联系方式

地址：上海市松江区洞泾镇张泾路 689 号 3 号楼

联系人：徐薇

传真：021-50326678

电话：021-50326815

(二) 会议费用：参加会议的股东其交通费, 食宿费自理。。

(三) 临时提案

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君屹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上海君屹工业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15 日